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1日至2026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796894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10日

商 标

艾丽泽

申请人 河南艾丽泽家庭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达路96号创业中心2号楼一层B1894号

代理机构 河南启程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5类：家务服务；代客排队服务；临时照看婴孩；临时看管房子；临时照料宠物；社交护送（陪伴）；遛狗服务；保姆服务；为个人提供非医疗性的居家护理服务；为他人提供个人购物服务